

广东省政府采购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计划编号：**440001-2025-03857**

采购项目编号：**0724-2531Z1970709**

项目名称：广东奥林匹克体育中心分布式光伏建设项目

采购人：广东省奥林匹克体育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章 投标邀请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受广东省奥林匹克体育中心的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广东奥林匹克体育中心分布式光伏建设项目。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国内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广东奥林匹克体育中心分布式光伏建设项目

采购计划编号：440001-2025-03857

采购项目编号：0724-2531Z1970709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2,100,000.00元

2.项目内容及需求情况（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采购包1(广东奥林匹克体育中心分布式光伏建设项目)：

采购包预算金额：2,100,0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1-1	电池及能源系统	广东奥林匹克体育中心分布式光伏建设项目	1(项)	详见第二章	否

本采购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分包：不允许合同分包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或《资格条件承诺函》。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2-2023年任意一年的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资格条件承诺函》。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3.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广东奥林匹克体育中心分布式光伏建设项目）：

1)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
投标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地点：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获取方式：在线获取。供应商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后，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投标登记并在线获取招标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其投标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售价：免费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20日）

地点：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五.公告期限、发布公告的媒介：

1、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

2、发布公告的媒介：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

六.本项目联系方式：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广东省奥林匹克体育中心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大观南路36号

联系方式：020-8216976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726号19楼

联系方式：020-37860530、020-37860545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黎安翘、薛业生

电话：020-37860530、020-37860545

4.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云平台联系方式：020-88696588

开标评标服务专线：020-88696599

采购代理机构：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为积极响应国家、省市有关绿色低碳建筑的相关政策要求，贯彻落实十五运会“绿色”办赛理念，广东奥林匹克体育中心拟在体育场挑檐（三至五层）和赛事指挥中心建设光伏发电设施。预计建成光伏面积约**2456.61**平方米，装机容量约**555.11kWp**。项目采用“自发自用、余电上网”的并网模式。

分布式光伏建设统计表：

序号	区域	光伏板块数	单块光伏容量（kWp）	总容量（kWp）	光伏板面积
1	体育场挑檐	820	0.44	360.8	1601.25
1.1	三层挑檐	160	0.44	70.4	312.44
1.2	四层挑檐	201	0.44	88.44	392.5
1.3	五层挑檐	459	0.44	201.96	896.31
2	指挥中心	306	0.635	194.31	855.36
合计		1126		555.11	2456.61

具体内容包括：

1、体育场三层、四层、五层挑檐

在体育馆三层、四层、五层挑檐位置安装光伏组件及系统，挑檐位于体育馆东西两侧，三层合计面积约**1600**余平方米。

2、指挥中心屋面

在新建的指挥中心屋面安装光伏组件及系统，屋顶层及屋面层合计可安装面积约**855**平方米。

3、采购范围

完成从太阳能光伏电站手续办理、太阳能电池至并网点的勘察及设计、设备材料采购供应（包括但不限于配套并网设施、交流汇流箱、晶体硅太阳能光伏组件、逆变器、光伏变压器、开关柜、光伏支架、电缆等）、安装、质量控制、工程管理、培训、光伏发电系统接入奥体中心电力监控系统和智慧场馆平台、电网接入系统检测、调试、试运直至供电部门验收并交付生产等全过程的工作。

二、设备清单

序号	名称及规格	单位	数量
(一)	发电设备及安装		
1	光伏发电设备及安装		
1.1	光伏组件		
1.1.1	光伏组件 440Wp 屋面	块	820
1.1.2	光伏组件 635Wp 屋面	块	306
1.2	固定支架		
1.2.1	固定支架 热镀锌角钢支架（屋面）	t	3.676
1.2.2	固定支架 热镀锌角钢支架（屋面）	t	3.852
1.2.3	316不锈钢 M8圆柱头内六角螺栓(屋面)	套	2844
1.2.4	316不锈钢 M8内六角平圆头螺栓(屋面)	套	2844
1.2.5	316不锈钢 M10*30圆柱头内六角螺栓(屋面)	套	6888

1.2.6	316不锈钢 M10*70外六角螺栓(屋面)	套	656
1.2.7	边压块	套	2283
1.2.8	中压块	套	1061
1.3	高空作业增加费	项	1
2	汇流及变配电设备及安装		
2.1	逆变器		
2.1.1	组串式逆变器 25kW	台	1
2.1.2	组串式逆变器 40kW	台	3
2.1.3	组串式逆变器 50kW	台	1
2.1.4	组串式逆变器 60kW	台	2
2.1.5	组串式逆变器 33kW	台	1
2.1.6	组串式逆变器 150kW	台	1
2.1.7	智能通信棒 4G RS485/USB接口	套	9
3	集电线路		
3.1	直流电缆		
3.1.1	光伏直流电缆 PV-F-1×4mm ²	m	8800
3.1.2	MC4插接头 每套含公母头	套	210
3.2	交流电缆		
3.2.1	封闭密集母线 630A/4P	m	10
3.2.2	母线 3×(TMY-100×8)+1×(TMY-80×8)	m	10
3.3	电缆桥架		
3.3.1	电缆桥架 50×50mm, δ=1.2mm, 镀镁铝 锌桥架	m	10
3.3.2	电缆桥架 150×75mm, δ=1.2mm, 热镀锌	m	550
3.3.3	电缆桥架 100×50mm, δ=1.2mm, 热镀锌	m	125
3.3.4	电缆桥架 200×100mm, δ=1.2mm, 热镀 锌	m	70
3.3.5	电缆桥架 300×100mm, δ=1.2mm, 热镀 锌		15
3.4	电缆保护管		
3.4.1	抗紫外线PE管 Φ25	m	900
4	接地		
4.1	接地母线 热镀锌扁钢 -40×4	m	650
4.2	接地导线 软导线 ZR-BVR-1×4mm ²	m	181
4.3	接地导线 软导线 WDZC-BVR-1×16mm ²	m	2
4.4	配管 SC25		363
5	安健环(发电部分)	套	2
6	分系统调试		
6.1	发电子方阵系统调试	项	3

6.2	发电场电气整套启动调试	项	1
(二)	升压站变配电设备及安装项目		
1	汇流及配电设备及安装		
1.1	户外光伏汇流箱	台	3
1.2	数据采集器	项	2
1.3	光伏并网计量柜	台	2
2	电力电缆敷设		
2.1	交流电缆 WDZC-YJY23-3*185+2*95	m	300
2.2	交流电缆 WDZC-YJY-3×150+2×70	m	17
2.3	交流电缆 WDZC-YJY-3*35+2*16	m	512
2.4	交流电缆 WDZC-YJY-3*25+2*16	m	850
2.5	交流电缆 WDZC-YJY-5*16	m	150
2.6	低压电缆终端头 3×185+2×95mm ²		2
2.7	低压电缆终端头 3×150+2×70mm ²	套	2
2.8	低压电缆终端头 3×35+2×16mm ²	套	4
2.9	低压电缆终端头 3×25+2×16mm ²	套	6
2.10	低压电缆终端头 5×16mm ²	套	2
(三)	控制保护设备及安装		
1	监控（检测）系统设备及安装		
1.1	发电二次部分	项	1
1.1.1	网关	台	3
1.1.2	485转光口转换器	台	3
2	调度自动化设备及电量计量系统设备及安装		
2.1	无功功率控制系统	套	2
(四)	其他设备及安装		
1	清洗水管		
1.1	给水管 PPR水管 DN32	m	100
1.2	水龙头	套	6
1.3	水表	套	1
1.4	闸阀	套	7
1.5	灭火器	套	13

注：本项目的核心产品（主要标的）为**光伏组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三、设备技术要求

▲（一）光伏组件要求

- 1、组件功率单片仅允许正偏差，单晶硅光伏组件全光照面积的光电转换效率不低于21%。
- 2、所供光伏组件需具备一定的抗潮湿能力，组件在雨、雾、露水或融雪的湿气的环境下，组件能正常工作，绝缘性能满足要求，不允许出现漏电现象，湿漏电流试验需满足IEC61215:2016条款相关规定。
- 3、光伏组件各部件在正常工况下能安全、持续运行，不应有过度的应力、温升、腐蚀、老化等问题。如在使用中出现质

量问题，允许采购人请第三方对其产品进行测试和检验（IEC测试标准），并承担相应费用。

4、光伏组件使用寿命不应低于25年，质保期不少于10年；衰减率在首年内不高于2.0%，10年内不高于6.05%，25年内不高于12.80%。

5、所提供光伏组件必须通过PID检测，并提供第三方认证单位检测报告及防PID专题论证报告。要求组件经过外加1000V反向电压，85%湿度、85摄氏度温度的湿热试验96小时后，组件功率衰减不大于初始功率的5%，湿漏绝缘符合要求。

▲（二）逆变器要求

1、逆变器最大逆变效率不低于98.4%。

2、本项目选用组串式逆变器，所选的逆变器型号至少具备CQC、CGC、TUV、VDE-AR-N 4105、BDEW认证之一（提供完整检测报告），并提供业绩清单和用户证明。选用品牌是至少有18个月的运行业绩，并提供业绩清单和用户证明。组串式逆变器必须具备PID修复功能。

3、全场容配比不得高于1.3，且逆变器须具备在直流交流比值1.5（容配比）以上的工况下长期运行的能力，在直流输入功率超过逆变器额定输入功率的1.1倍以上具有自动限发功能，交流输出功率不能高于逆变器额定功率的1.1倍，散热性能优良。

4、逆变器输出功率大于其额定功率的50%时，功率因数应不小于0.98，输出有功功率在20%-50%之间时，功率因数不小于0.95。同时逆变器功率因数必须满足地区电网要求。

5、额定功率下电流总谐波畸变率 $\leq 3\%$ ；交流输出三相电压的允许偏差不超过额定电压的 $\pm 7\%$ ；直流分量不超过其交流额定值的0.5%。

6、逆变器应具有电网过/欠压保护、过/欠频保护、防孤岛保护、短路保护、恢复并网保护、过流保护、极性反接保护、防反放电保护、过载保护功能、过热保护、三相不平衡保护、绝缘阻抗监测、残余电流监测功能及告警功能，应满足相应的环境使用要求。逆变器具备智能诊断功能。以上所有功能应满足当地电网部门最新技术规范要求。

7、60kW以上并网逆变器应具备低电压穿越功能，必须同时具备平衡穿越和不平衡穿越能力。

8、设计寿命不低于25年，平均无故障时间不低于5年。在环境温度 $-20^{\circ}\text{C}\sim +50^{\circ}\text{C}$ ，相对湿度 $\leq 99\%$ ，海拔高度 ≤ 1000 米情况下能正常使用。在本次招标项目地使用，逆变器外壳、箱体保证寿命25年。

9、逆变器须具备防盐雾腐蚀措施，具备防盐雾腐蚀功能，具备抵抗50年一遇风压功能，逆变器防护等级 $\geq \text{IP66}$ 。逆变器具备无功补偿功能，保证用电功率因数在超前0.95~滞后0.95区间内连续可调。

10、逆变器的直、交流取数满足时钟同步的要求，其直、交流侧必须能准确无误地传到监控系统。

11、逆变器具备自诊断能力，在线运行时应对逆变器控制系统硬件及软件进行自诊断，及时检测出故障部位模件和性质，当诊断出故障时，应自动发出报警信号。

12、逆变器具备最大功率点跟踪（MPPT）功能。光伏组件的输出功率随时变化，因此逆变器的输入终端电阻应能自适应于光伏发电系统的实际运行特性，随时准确跟踪最大功率点，保证光伏发电系统的高效运行。

13、逆变器与组串间的连接器需用逆变器配套的连接器的，禁止使用外购的连接器的。逆变器接线侧线缆需刷防火涂料并装设电缆护套。

14、大功率（150kW及以上）逆变器设备应具有带防拉弧智能分断直流开关功能的新型产品，具有组串智能分断开关。

15、选用逆变器夜间进入待机或停机后光伏方阵数采逆变器通讯不应中断。

16、承包人投标逆变器应具备完善的散热冷却系统，散热窗口应具有防壁虎等小动物进入措施。

（三）光伏电缆敷设要求

1、确定光伏组件的组串数量和路径应符合设计要求。

2、光伏组件间接插件应连接牢固；光伏组件间连接线可利用支架进行固定，并应整齐、美观。

3、直流光伏电缆和光伏连接器应排列整齐、固定牢固，不应出现自然下垂现象，电缆与连接器连接处不应弯曲拉扯过紧，应松紧适度。组件间的直流光伏电缆宜采用绝缘金属轧带固定在支架上。

4、电缆允许的最小弯曲半径应符合电缆绝缘及其构造特性要求，电缆敷设应符合现行GB50168的规定。

5、电缆敷设应避免物品尖锐边缘，交流与直流电线不应敷设于同一保护管内，且管内电缆不应有接头。穿管布线宜避开高温发热物体。

6、光伏方阵的输入、输出端应有明显的极性标志和相关线码编号。

7、电缆连接器制作时应避免带电操作，光伏组串到逆变器之间的电缆应遵循先敷设后连接的顺序。

8、光伏组件到逆变器之间光伏电缆不得用MC4头续接，必须一根完整的光伏电缆接至逆变器。桥架内禁止使用MC4头。

9、禁止采用Y型端子及通过Y端子增加逆变器接入容量。

10、相邻组件间的正负极串接电缆需要固定，各自用BV护套铜芯扎丝将光伏电缆固定在组件边框，防止MC4头晃动时影响接线盒与电缆之间的接触可靠性。设计施工图需要给出线缆绑扎方式详图及施工要求（确保MC4头避开组件间缝隙）。

11、可将线夹固定在组件边框（接线盒附近）光伏电缆固定在线夹内固定牢固，固定线缆时要保证夹子松紧度，要确保线缆不从夹子内部脱落，设计施工图需要给出线缆夹设计详图及线缆固定方式详图、施工要求。

（四）光伏连接器MC4接头安装要求

1、光伏连接器应与直流光伏电缆线径相匹配。

2、光伏组件连接器的品牌及型号需与组件自带连接器一致,应按照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安装手册进行安装，且应使用专用安装工具安装。

3、光伏连接器制作时要采用专用的压线钳，压接完毕的接头不能破坏线芯，公母插头要完全齿合，不同规格的插头禁止混用、插头应绑扎在光伏组件背后不被太阳直射及避开组件安装间隙，防止雨水浸入。

4、MC4头必须悬空或放置在线管内（悬空时不能过于受力绷紧），MC4头不能和光伏支架导轨或导线捆绑在一起。

5、组件间MC4头需要避开组件缝隙，防止日晒雨淋。

（五）桥架及穿管安装技术要求

1、电缆走廊优先采用底部开放的梯形桥架，屋顶电缆桥架优先采用铝合金材质，室内及电缆沟内桥架优先采用铝合金托架。

2、所有电缆桥架均不能看到电缆外露，且保证桥架内的通风、散热，电缆在桥架里占的空间不超过35%。桥架结合处用非自攻螺钉连接，所有联接件为不锈钢质材料，所有的桥架应做抱箍紧固，每隔1m设置一道304-2B不锈钢抱箍（抱箍宽度不低于50mm，厚度不低于1.2mm），按照50年一遇的风速进行设计，同时一块桥架盖板两头均需要有抱箍。

3、电缆管在电缆隧道（沟）内露出部分长度为50mm。且同一管径或相近管径应在同一水平线上。同一设备的电缆管应尽可能集中布置。同一设备的电缆管，无论管径大小，应以靠近设备侧管径边对齐。

4、设备侧电缆埋管露出地面部分长度应一致，且为100mm。明敷电缆管并排布置时，管之间的净距不应小于20mm。电缆埋管的地上部分应垂直无偏斜，且长度超过1m时，必须加装固定支点，固定支点间距不超过3m。电缆管的弯头不超过3个，直角弯头不多于2个。电缆管接口部位不得露出地面以上，焊接处应刷防腐漆。电缆管对口处，管口外露处必须将管口磨圆滑，以免电缆穿过时被划伤。

5、电缆导管安装需根据设计和现场的实际尺寸进行配制。管口无毛刺和尖锐棱角，连接牢固，排列整齐。管子严禁用火焰切割及电焊焊接；金属软管与电缆导管联接采用管子钳或力矩扳手紧固。

6、屋面光伏电缆外露（被日晒）长度在150mm以内的穿线套管保护，线管的材质需采用阻燃、防暴晒、抗紫外的HDPE材质，线管需要悬空（不接触屋面）绑扎固定。外露长度大于150mm的光伏电缆须走桥架敷设。

7、光伏方阵间的连接电缆宜采用阻燃型PVC管进行保护，拐弯处禁止使用波纹管代替弯头，固定管卡间距 $\leq 1.5m$ ，对室外、穿越楼板、屋面和墙面的电缆，其防水套管与建筑物主体间的间隙，应采用防火材料密封。

8、明配管线宜沿墙脚敷设，管卡固定间距最大距离1.5m，应符合现行GB50168规定。

（六）防雷接地技术要求

1、光伏发电系统防雷接地系统应满足《光伏电站防雷技术要求》（GB/T32512）和《建筑物防雷设计规范》

(GB50057)的要求。防雷接地系统施工工艺及要求应符合现行GB50169、SJ/T11127的相关规定外,还应符合施工设计文件的要求。

2、光伏发电系统的金属支架应与建筑物接地系统可靠连接或单独设置接地。

3、带金属边框的光伏组件应将其边框可靠接地,不带边框的光伏组件接地做法应符合设计要求。

4、并网箱及逆变器等电气设备的接地应牢固可靠、导通良好,金属盘门应采用裸铜软导线与金属构件或接地排进行接地,符合设计要求。

5、接地系统的连接应可靠,不应因加工造成接地线截面减小、强度减弱或锈蚀等问题。异种金属接地极之间连接时接头处应采取防止电化学腐蚀的措施。

6、光伏区需要安装接闪器(如设置避雷针,则避雷针的投影不能落在太阳电池组件上)或以组件边框作为接闪器。

7、光伏场区所有设备(如逆变器、汇流箱、配电柜、箱变等)输入端都须安装相应等级的浪涌保护器,具有雷电感应防护的能力;

8、应确保项目屋面(钢架)设备均在防雷保护范围内,如果超出了原屋面防雷系统保护范围的,应负责改造或单独设置避雷针保护钢架免受雷击。

9、对于结构性防水支架部分,由于组件间接地线受导水槽影响,需提前考虑接地设计的可靠性和施工运维的便捷性,保证组件、导水槽、檩条形成完整的等电位体,施工前需要提供详细的设计图。

10、接地装置采用钢材时,接地导体应热镀锌,水平敷设的应采用热镀锌的圆钢和扁钢,垂直敷设的应采用热镀锌的角钢、钢管或圆钢。

11、当采用扁铜带、铜绞线、铜棒、铜覆钢(圆线、绞线)、锌覆钢等材料作为接地装置时,其选择应符合设计要求。

12、水平接地体干线优先选用40×4热渗锌扁钢,接地体引下线优先选用50×5热渗锌扁钢,垂直接地体材料优先选用φ16mm以上的热渗锌圆钢(所有扁钢和镀锌钢管热镀锌厚度不低于70μm),屋面铺设固定设计时需要考虑热胀冷缩影响。

13、所有组件边框需采用不小于4mm²专用地线互相接通(组件边框接地禁止采用自攻螺钉,须采用304不锈钢螺栓,固定平垫其中一面须采用带齿平垫),并多点与接地扁铁连接。

14、组件、阵列、支架间通过不小于4mm²地线互相连通,各连接点间电阻值不能大于0.03欧姆。

15、接地端子须为纯铜(铜含量不小于99.7%),镀锡处理,整体要符合GB/T14315的要求。

16、电气设备的接地电阻R≤1欧姆,满足屏蔽接地和工作接地的要求,其他站内接地系统满足接地电阻≤4欧姆的要求。

17、在中性点直接接地的系统中,要重复接地,R≤4欧姆防雷接地应该独立设置,要求R≤4欧姆,且和主接地装置在地下的距离保持在3m以上。

▲(七)光伏自动化监控系统技术要求

1、实时检测:采集光伏组件直流侧参数(电压、电流、功率)、逆变器交流侧参数(三相电压/电流、频率、功率因数、有功/无功功率)。监测环境数据(辐照度、环境温度、组件背板温度、风速)。支持组件级/组串级监控(如采用智能逆变器或优化器)。

2、故障诊断与报警:实时推送设备异常告警(如绝缘故障、逆变器离线、通信中断),并提供故障定位建议。生成告警日志并支持历史查询(按时间、设备类型、严重等级筛选)。

3、数据分析与报表:自动生成发电量统计(日/月/年)、等效利用小时数、减排量计算报表。支持PR(性能比)、系统效率等关键指标分析,数据可视化展示(曲线图、热力图)。

4、光伏发电系统的电气运行参数能接入奥体中心的电力监控系统和智慧场馆平台。

(八)清洗系统安装要求

1、设计的冲洗系统应满足国家及行业的相关设计规范、标准;

2、应根据光伏组件的布置情况,进行冲洗系统的优化设计,优化设计方案应能完全满足并能覆盖整个光伏组件区域运维过程中的清洗工作,冲洗水管开关出口出水水量大小可调,每个项目配置1-2个出水管口;

3、所有的冲洗水管应保证稳定牢靠，不能产生滑移等情况。冲洗系统的固定应考虑结构安全(包括抗台风)要求。

4、清洗系统材质需满足25年使用要求。

(九) 安健环安装要求

1、系统设备按现行版《中国南方电网公司视觉识别系统管理手册》要求设置标识牌，内容包括设备名称、编号等，标识的形状、颜色、尺寸和高度应符合GB2894的相关要求，供应商负责提供和安装。

2、光伏组件区域应该安装永久性警示标识。采用铝板/不锈钢制作尺寸：420×297mm（A3纸大小）。采用丝印或腐蚀方式制作。

3、户用光伏发电系统所有带电设备（组件、逆变器、并网箱、电表箱/计量箱）的安装位置应有醒目标识，粘贴的标识牢靠，长期使用不褪色，标识应包含“禁止踩踏光伏组件”、“危险警告牌”、“电击警告牌”、“禁止攀爬”、“高空操作，防坠落标识”等标识牌，相关安全标语设置位置及设置内容需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合理设置。光伏接入点按地方供电要求，粘贴或喷涂“此处有光伏接入”、“台区有光伏接入”等提示性文字和符号。

4、所有的设备、电路和元器件都应有唯一的标识，对于开关器件闭合和断开位置应标识清楚。

5、当有多路电缆汇入逆变器时，应分组或成对标识，以区分同一电路的正极和负极与其他组对。

四、安装、调试及售后要求

★（一）项目质量（提供承诺函）

1、符合国家和行业现行质量验收标准。供应商必须严格按图纸、设计方案、说明文件和国家颁发的有关规范、规程开展本项目，并接受采购人的监督检查。

2、供应商应按采购进度，及时提供关于项目质量的技术资料，如材料、设备合格证、试验、试压、测试、报告等的复印件。材料代用必须经过采购人同意，方可使用。

3、材料及设备要求

（1）本项目所需的材料、成品、未成品、设备的采购、运输、保管、质量等责任均由供应商承担。采购人不提供材料。

（2）采购供应的材料、设备、其名称、品种、型号、规格、质量等，均应符合国家、地方及行业有关规范及要求。

（3）采购人保留对本项目使用之主要材料品质确认审查的权利及保留另行委托专业单位对本项目进行独立检测的权利。

（4）采购范围之内所用之设备，由供应商提供。

★（二）包装、保险及运输、保管要求（提供承诺函）

1、设备材料的包装应当是制造商原厂包装，其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供应商承担。

2、供应商所供货物应为制造商原装出厂，包装箱号与设备出厂批号一致。

3、供应商负责将设备材料货到现场过程中的全部运输，包括装卸车、货物现场的搬运。

4、货物在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前的保险由供应商负责，供应商负责其派出的现场施工人员人身意外保险。

5、设备至采购人指定的使用现场的包装、保险及发运等环节和费用均由供应商负责。

★（三）安装过程的安全、文明施工措施（提供承诺函）

1、安装过程的安全文明施工应达到广东省规定的文明工地标准。

2、进入项目现场应严格遵守现场管理制度。及时对现场进行清理，做好现场垃圾的处理工作。实行安全文明施工，做到完工场清。项目现场随时做到材料堆放整齐，严格按材料品种的不同规格与型号分类放好并设立标志。项目现场入口处设立安全警告牌，杜绝与施工无关的人员进入施工现场。

3、项目现场要合理布置电器、电缆线的搭设，并经常检查，以防漏电伤人。电动工具的使用须有专人负责，做完离场前需切断电源。

4、建立健全的安全监督保证体系，严格按照安全技术操作规程进行操作，“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切实做好安全生产各项防范措施，加强安全施工管理，按《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JGJ59—2011》执行，不发生较重大安全事故。

5、严格按照国家及地方施工安全有关规定进行安装，安装期内不发生四级以上重大安全事故，轻伤事故率控制在3‰的

范围内。若因供应商投入不足或管理不善而造成重大安全事故的，采购人有权对供应商作合同总价2‰的罚款，罚款总额不超过合同总价的10%。安装单位在安装中若发生事故，一切事故所产生的全部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四）安装资质

供应商同时具备以下有效的证书：①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证书；②《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承装类五级（或以上）；③《安全生产许可证》。

★（五）其他要求（提供承诺函）

1、供应商必须详细了解现场情况和本文的规定与要求。各供应商应充分预见本项目现场情况和本文所列示的采购内容，并提供对应设备和施工，由此产生的任何费用增加，均由供应商承担，采购人不予任何追加。

2、安全文明施工，确保场地区域道路通畅，保持现场整洁，做到完工清场。

3、在安装过程中注意自身及周边安全，负责安装过程中的所有事故处理和费用。

4、改造所需工具设施物料由供应商自备、自费运到现场，完工后自费搬走。

5、本项目不允许公司或相关人员挂靠和违法分包，一经发现查证，举报至行政主管部门处，并有权依据合同的有关违约责任条款的约定处理。

6、应急服务要求，对于电话方式无法解决的问题，供应商必须在4小时之内派员到现场维护。

7.本项目采购范围的勘察设计由供应商负责，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供应商或受委托的设计单位应具备与本项目相匹配的资质要求。

★（六）调试要求（提供承诺函）

调试单位应具备“承装承试”资质，调试人员应具备相应资质，使用的调试工具必须通过检验合格才允许投入使用。项目开始调试前，安装工作应完成并验收合格。调试过程中，应准确记录调试数据，调试完成后出具调试报告。

（七）售后及维保要求

1、供应商负责该项目竣工后五年内的运行维护，包括但不限于光伏电站安全责任制、安全生产标准化、危险源辨识与评估、隐患排查治理、事故报告与调查、生产指标统计分析与报送、检修维护、设备管理（台账、缺陷、异动、预防性评价等）、电力通信与监控等。

2、光伏设备一旦出现故障，供应商须派出技术工程师到达现场处理故障，并承担一切费用。如遇短路起火等重大安全事故，供应商需4小时内到场处理并解决问题；如遇发电故障或并网故障等生产问题，供应商需24小时内到场处理并提供解决方案，最迟在五个日历天内完成故障维修，否则承担采购人故障期间的损失。

3、验收完毕供应商应按系统使用要求给采购人提供相应的免费培训服务，包括日常系统的维护、保养、设备检修等。

★4、主材料太阳能组件质保期10年、逆变器质保期5年（非人为损坏），质保期从自项目竣工验收合格之日算起。（提供承诺函）

五、商务要求

（一）项目费用：人民币210万元。

（二）交货期（工期）：50个日历天

（三）付款方式：

1、投标人应按附件提供的《投标报价清单》进行报价，投标报价应包含：太阳能光伏电站手续办理、勘察及设计、安装调试、专项培训与保障服务、运输、材料、人工、税费、安全文明施工、利润等为实现本项目目的而需支出相关的全部费用。

2、签订合同后，供应商安排人员进场开展相关工作，采购人在10个工作日内按合同总价款的30%支付预付款，供应商按采购人所规定的进度要求组织实施。

3、全部设备货物到现场，经双方确认，采购人在10个工作日内按合同总价款的20%支付进度款。

4、当项目完成电网接入前调试、经采购人与供电部门验收并交付生产后，采购人在10个工作日内按合同总价款的20%支付验收款。

5、当项目完成验收合格经双方书面确认，最终以有权结算的终审部门或机构审定为准，以最终结算审核价支付至结算价100%。

6、要求增值税专票。

六、附件

附件1 投标报价清单

附件2 图纸

附件3 实质性条款承诺函

采购包1（广东奥林匹克体育中心分布式光伏建设项目）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50个日历天完工
标的提供的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大观南路36号
付款方式	第1期为(合同款): 支付比例100%，详见采购需求-付款方式。
如项目发生合同融资，采购人应当将合同款项支付到合同约定收款账户。	
验收要求	1期：项目整体完工后由采购人组织验收，项目交付验收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①按广东省有关规定的规范要求进行验收；②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③符合采购文件和响应承诺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
履约保证金	收取比例：5%，说明：详见合同文本 履约保证金可以以履约保函（保险）形式提供，目前"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s://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已实现电子履约保函（保险）在线办理功能，有意愿供应商可自行办理提供。
其他	

其他商务需求

参 数 性 质	编 号	内 容 明 细	内 容 说 明
	1	安装施工方案	供应商需按照采购需求特点和实现项目目标要求为本项目编制安装施工方案，方案内容包含：施工安排、施工进度计划、施工准备与资源配置计划、施工方法及工艺要求，且方案编制符合《建筑施工组织设计规范》（GB/T 50502-2009）。
	2	项目团队人员	供应商应为本项目投入相应的团队人员，并具备相关的技术职称，具体详见评审方法。

说 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响应）条款。
--------	---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要求 （“△”）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 （元）	分项预算总价 （元）	所属行业	技术要求
1		电池及能源系统	广东奥林匹克体育中心分布式光伏建设项目	项	1.00	2,100,000.00	2,100,000.00	工业	详见附件一

附表一：广东奥林匹克体育中心分布式光伏建设项目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具体内容详见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必须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采购需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或被拒绝。

请注意：供应商需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中并取得回执，逾期上传或错误方式投递送达将导致投标无效。

一、名词解释

1.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是指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负责整个采购活动的组织，依法负责编制和发布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拥有最终的解释权，不以任何身份出任评标委员会成员。

2.采购人：本项目是指广东省奥林匹克体育中心，是采购活动当事人之一，负责项目的整体规划、技术方案可行性设计论证与实施，作为合同采购方（用户）的主体承担质疑回复、履行合同、验收与评价等义务。

3.投标人：是指在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完成本项目投标登记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4.“评标委员会”是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临时组织。

5.“中标供应商”是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的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经采购人按照规定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的或评标委员会受采购人委托直接确认的投标人。

6.招标文件：是指包括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及其补充、变更和澄清等一系列文件。

7.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加密并上传到系统的投标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标书”的文件）

8.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同时生成的同一版本的备用投标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备用标书”的文件）

9.电子签名和电子印章：是指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许可证》、国家密码管理局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使用密码许可证》的资质，具备承担因数字证书原因产生纠纷的相关责任的能力，且在广东省内具有数量基础和服务能力的依法设立电子认证服务机构签发的电子签名和电子签章认证证书（即CA数字证书）。供应商应当到相关服务机构办理并取得数字证书介质和应用。电子签名包括单位法定代表人、被委托人及其他个人的电子形式签名；电子印章包括机构法人电子形式印章。电子签名及电子印章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是不同使用场景，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响应）文件指定位置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对允许采用手写签名的文件，应在纸质文件手写签名后，提供文件的彩色扫描电子文档进行后续操作。

10.“全称”、“公司全称”、“加盖单位公章”及“公章”：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全称”或“公司全称”的应在对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印章完成；涉及“加盖单位公章”和“公章”应使用投标人单位的数字证书并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印章完成。

11.“投标人代表签字”及“授权代表”：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投标人代表签字”或“授权代表”应在投标（响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签名完成。

12.“法定代表人”：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法定代表人”应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签名完成。

13.日期、天数、时间：未有特别说明时，均为公历日（天）及北京时间。

二、须知前附表

本表与招标文件对应章节的内容若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采购包情况	本项目共1个采购包
2	开标方式	现场电子开标
3	评标方式	现场电子评标（供应商应当审慎标记各评审项的应答部分，标记内容清晰且完整，否则将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4	评标办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5	报价形式	采购包1：总价
6	报价要求	各采购包报价不超过预算总价
7	现场踏勘	否
8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9	投标保证金	<p>采购包1：保证金人民币：0.00元整。</p> <p>开户单位：无</p> <p>开户账号：无</p> <p>开户银行：无</p> <p>支票提交方式：无</p> <p>汇票、本票提交方式：无</p> <p>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p> <p>投标保函提交方式：供应商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申请办理投标（响应）担保函、保险（保证）凭证，成功出函的等效于现金缴纳投标保证金。</p>
10	投标文件要求	<p>一、电子投标文件（必须提供）：</p> <p>（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 份（需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p> <p>（2）非加密电子版文件 U 盘(或光盘) 0 份，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与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必须完全一致。</p> <p>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使用情形：当无法使用 CA 证书在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进行电子投标文件开标解密时，供应商须在代理机构指引下启用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p> <p>二、纸质投标文件（代理机构自行选择）：（3）纸质投标文件正本1份，纸质投标文件副本1份。纸质投标文件应与电子投标文件一致（递交的纸质文件需密封完好，注明“正本”和“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分别封装。如果正本与副本不符，应以正本为准。）。纸质投标文件使用情形：当项目采购系统出现故障，无法使用电子投标文件评标时，代理机构可根据云平台发布的通知指引，根据实际情况使用纸质投标文件评标。</p> <p>在电子投标文件能正常使用的情况下，不得因供应商未提交纸质投标文件而认定供应商投标无效。</p>
11	中标候选供应商推荐家数	采购包1： 2家
12	中标供应商数量	采购包1： 1家

13	有效供应商家数	采购包1: 3家 此人数约定了开标与评标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 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标、不得评标或直接废标。
14	项目兼投兼中(兼投不兼中)规则	无: -
15	中标供应商确定方式	采购人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中标(成交)人。
16	代理服务费	收取。 采购机构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的约定。
17	代理服务费收取方式	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
18	其他	
19	开标解密时长	说明: 具体情况根据开标时现场代理机构人员设置为准
20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1: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三、说明

1.总则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进行的本次采购活动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项目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且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公开招标项目,是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进口产品

若本项目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供应商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供应商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4.投标的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5.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5.1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5.2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书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书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采购包)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采购包)投标,若违反规定则其参与的所有投标将视为无效投标。

5.3 联合体应以联合协议中确定的牵头方名义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进行项目投标,录入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的全称并使用成员单位的电子印章进行联投确认,联合体名称需与共同投标协议书签署方一致。对于需交投标保证金的,以牵头方名义缴纳。

5.4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5.5联合体各方均应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二条，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5.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关联企业投标说明

6.1 对于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6.2 对于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7.关于中小微企业投标

中小微企业响应是指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均由中小微企业制造、工程均由中小微企业承建或者服务均由中小微企业承接，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条款所称中小微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中小企业划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根据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所列条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8.纪律与保密事项

8.1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8.2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也不得私下接触评标委员会成员。

8.3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评标委员会、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8.4获得本招标文件者，须履行本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项目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不得将招标文件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

8.5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均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8.6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小组披露。

8.7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人或采购

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供应商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供应商的名称及地址、响应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供应商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9.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9.1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应使用中文文本，若有不同文本，以中文文本为准。投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资料中，若原件属于非中文描述，应提供具有翻译资质的机构翻译的中文译本。前述翻译机构应为中国翻译协会会员单位，翻译的中文译本应由翻译人员签名并加盖翻译机构公章，同时提供翻译人员翻译资格证书。中文译本、翻译机构的成员单位证书及翻译人员的资格证书可为复印件。

9.2除非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及其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货币单位：元。

10. 现场踏勘（如有）

10.1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0.2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10.3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只是为了使投标人能够利用招标人现有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作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概不负责。

四、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在指定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更正公告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发出；不足15日的，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更正公告及其所发布的内容或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现场考察或答疑会的有关事宜等）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一经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后，更正公告将作为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的书面形式。

3.如更正公告有重新发布电子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应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下载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

4.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五、投标要求

1.投标登记

投标人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后，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投标登记并在线获取招标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其投标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2.投标文件的制作

2.1投标文件中，所有内容均以电子文件编制，其格式要求详见第六章说明。如因不按要求编制导致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时，其后果由投标人承担。由于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请充分考虑设备、网络环境、人员对系统熟悉度等因素，合理安排投标文件制作、提交时间，建议至少提前一天完成制作、提交工作。

2.2投标人应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编制、标记、加密投标文件，成功加密后将生成指定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和电子备用投标文件。所有投标文件不能进行压缩处理。关于电子投标报价（如有报价）说明如下：

(1)投标人应按照“第二章采购需求”的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分项报价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

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 如有对多个采购包投标的，要对每个采购包独立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2.4 投标人不得将同一个项目或同一个采购包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其报价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2.5 投标人须对招标文件的对应要求给予唯一的实质性响应，否则将视为不响应。

2.6 招标文件中，凡标有“★”的地方均为实质性响应条款，投标人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2.7 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指定的格式填写各种报价，各报价应计算正确。除在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如：报折扣、报优惠率等），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以人民币填报所有报价。

2.8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性文件和印制的文件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翻译成中文，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2.9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和提供资料。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的要求。采购人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应当书面知会代理机构，并书面报告本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3. 投标文件的提交

3.1 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须将电子投标文件成功完整上传到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且取得投标回执。时间以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服务器从中国科学院国家授时中心取得的北京时间为准，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系统将不允许投标人上传投标文件，已上传投标文件但未完成传输的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3.2 代理机构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的，不承担责任。

3.3 出现下述情形之一，属于未成功提交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1）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投标文件未完整上传的。

（2）投标文件未按投标格式中注明需签字盖章的要求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加盖电子印章，或签名（含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不完整的。

（3）投标文件损坏或格式不正确的。

4. 投标文件的修改、撤回与撤销

4.1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未解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并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修改后重新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系统，到达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

4.2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和更换投标文件。

5. 投标文件的解密

到达开标时间后，投标人需携带并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数字证书参加开标解密，投标人须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逾期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6. 投标保证金

6.1 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和缴纳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如采用转账、支票、本票、汇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从投标人基本账户递交，由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代收。具体操作要求详见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有关指引，递交事宜请自行咨询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请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按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递交至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到账情况以开标时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查询的信息为准。

如采用金融机构、专业担保机构开具的投标担保函、投标保证保险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担保函或投标保证保险函须开具给采购人（保险受益人须为采购人），并与投标文件一同递交。

投标人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s://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 申请办理电子保函, 电子保函与纸质保函具有同样效力。

注意事项: 供应商通过线下方式缴纳保证金(转账、支票、汇票、本票、纸质保函)的, 需准备缴纳凭证的扫描件作为核验凭证; 通过电子保函形式缴纳保证金的, 如遇开标或评标现场无法拉取电子保函信息时, 可提供电子保函打印件或购买凭证作为核验凭证。相关凭证应上传至系统归档保存。

6.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放弃投标的, 自所投采购包结果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 (2) 未中标的投标人投标保证金,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 (3) 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 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备注: 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6.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2)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其投标;
- (3) 中标后, 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
- (4) 中标后, 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5)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7. 投标有效期

7.1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担保机构索赔保证金。

7.2 出现特殊情况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 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投标人同意延长的, 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如有)的有效期, 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 投标人可以拒绝延长有效期, 但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 拒绝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 投标有效期超出保函有效期的,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提示投标人重新开函, 未获得有效保函的投标人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

8. 样品(演示)

8.1 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提交样品的, 样品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8.2 投标截止时间前, 投标人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若需要现场演示的, 投标人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8.3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后, 中标供应商的样品由采购人封存, 作为履约验收的依据之一。未中标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后, 应按规定时间尽快自行取回样品, 否则视同供应商不再认领, 代理机构有权进行处理。

9.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投标无效:

- 9.1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9.2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 9.3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 9.4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9.5 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六、开标、评标和定标

1. 开标

1.1 开标程序

招标工作人员按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进行开标，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投标人名称、解密情况，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开标分为现场电子开标和远程电子开标两种。

采用现场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前往参加开标，并携带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的数字证书、存储有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U盘前往开标现场。

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标。在投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应当登录云平台开标大厅进行签到，并且填写授权代表的姓名与手机号码。若因签到时填写的授权代表信息有误而导致的不良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数字证书在开始解密后按照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如遇不可抗力等其他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视情况延长解密时间。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在规定时间内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须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数字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确保可以正常使用）。

如在电子开标过程中出现无法正常解密的，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开启上传备用电子投标文件通道。系统将对上传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合法性进行验证，若发现提交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通过投标客户端同时加密生成的），系统将拒绝接收，视为无效投标。如供应商无法在代理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将被拒绝，作无效投标处理。

1.2 开标异议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3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开标。同时，本次采购活动结束。

1.4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视为投标无效处理：

- （1）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
- （2）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解密的；
- （3）如需使用备用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无法提供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或提供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通过投标客户端同时加密生成的）。

2. 评审（详见第四章）

3. 定标

3.1 中标公告：

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以公告的形式发布中标结果，中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中标公告同时作为采购代理机构通知除中标供应商外的其他投标人没有中标的书面形式，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它方式另行通知。

3.2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在发布中标公告时，在云平台同步发送至中标供应商。中标供应商可在云平台自行下载打印《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唯一合法依据。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供应商不得放弃中标。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的，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3 终止公告：

项目废标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发布终止公告，终止公告的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询问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联系方式见《投标邀请函》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2.质疑

2.1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原件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逾期质疑无效。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2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1)质疑供应商和相关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2)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3)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法律依据、事实依据、相关证明材料及证据来源；

(4)提出质疑的日期。

2.3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联合体成员委托主体提出。

2.5 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2.6 质疑联系方式如下：

质疑联系人：郭春曦

电话：020-37860711

传真：020-37860699

邮箱：guochunxi@ebidding.com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726号9楼监审部

邮编：510020

3.投诉

质疑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在规定时间内未得到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按如下联系方式向本项目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名称：广东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管处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北京路376号北裙楼313室

电话：020-83340570

邮编：510030

八、合同签订和履行

1.合同签订

1.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超过30天尚未完成政府采购合同签订的政府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填报未能依法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具体原因、整改措施和预计签订合同时间等信息。

1.2采购人不得提出试用合格等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且不得与中标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1.3合同条款中应规定，乙方完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1.4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5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政府采购合同扫描版，如实填报政府采购合同的签订时间。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公开并备案采购合同。

2.合同的履行

2.1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2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10%。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备案。

第四章 评标

一、评标要求

1.评标方法

采购包1(广东奥林匹克体育中心分布式光伏建设项目):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2.评标原则

2.1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2.2具体评标事项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

2.3合格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评标。

3.评标委员会

3.1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评标应遵守下列评标纪律:

(1) 评标情况不得私自外泄,有关信息由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统一对外发布。

(2) 对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或投标人提供的要求保密的资料,不得摘记翻印和外传。

(3) 不得收受投标供应商或有关人员的任何礼物,不得串联鼓动其他人袒护某投标人。若与投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则应主动声明并回避。

(4) 全体评委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进行评标,一切认定事项应查有实据且不得弄虚作假。

(5)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对评价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倾向性言论。

*对违反评标纪律的评委,将取消其评委资格,对评标工作造成严重损失者将予以通报批评乃至追究法律责任。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4.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4.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4.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4.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4.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购买电子保函支付款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4.7投标人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使用该项目其他投标人的数字证书加密的或加盖该项目的其他投标人的电子印章的。

说明: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同时,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投标人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5.投标无效的情形

详见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招标文件其他投标无效条款。

6.定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结束后,对投标人的评审名次进行排序,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

7.价格修正

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是单价金额计算结果超过预算价的，对其按无效投标处理。

(5) 若投标客户端上传的电子报价数据与电子投标文件价格不一致的，以电子报价数据为准。

注：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在系统上进行价格澄清。澄清后的价格加盖电子印章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1.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相关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以市场监管总局组织建立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公布为准。

2.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3.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采购包1（广东奥林匹克体育中心分布式光伏建设项目）：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	10%	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时，给予价格扣除C1，即：评标价=投标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2	节能、环保产品	---	1%	对获得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给予1%-5%的价格扣除，具体扣除比例根据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在采购项目中的重要性、所占比重等因素确定。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1) 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 依据国务院批准的小微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 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 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承接的服务。

(2) 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监狱企业须投标人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 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 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 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3) 投标(响应) 供应商统一在一份《中小企业声明函》中说明联合体各方的中小微情况: 包括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 及中小微企业作为联合体一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且共同投标协议书中约定, 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

三、评审程序

1.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资格性审查。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详见后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 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 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后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 评审结果为未通过, 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按无效投标处理。

对各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 对初步被认定为无效投标者, 由评标委员会组长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 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 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 不得评标。

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采购包1(广东奥林匹克体育中心分布式光伏建设项目):

序号	资格审查内容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 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或《资格条件承诺函》。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 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2022-2023年任意一年的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资格条件承诺函》。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重大违法记录， 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 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 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 法律、 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 从其规定）
6	信用记录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响应） 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 查询结果为准， 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 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7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 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 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 投标（响应）。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 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 监理、 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 投标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采购包1（广东奥林匹克体育中心分布式光伏建设项目）：

序号	评审点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不少于90日历天。
2	投标报价	（1）对本采购包全部内容进行报价；（2）投标报价是唯一确定的；（3）投标报价不超过采购预算；（4）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应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
3	投标函	提交《投标函》，并按要求签署、盖章。
4	投标授权	提交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并按要求签署、盖章。
5	“★”号条款	招标文件中，凡标有“★”的地方均为实质性响应条款，投标人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6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没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7	其他情形	不存在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

2.投标文件澄清

2.1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审过程中发起在线澄清，要求投标人针对价格或内容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代理机构可根据开标环节记录的授权代表人联系方式发送短信提醒或电话告知。

投标人需登录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的等候大厅，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澄清（响应），并加盖电子印章。

若因投标人联系方式错误未接收短信、未接听电话或超时未进行澄清（响应）造成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3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3.详细评审

采购包1(广东奥林匹克体育中心分布式光伏建设项目):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商务部分20.0分 技术部分50.0分 报价得分30.0分	
	设备技术响应程度（“▲”号条款）（15.0分）	供应商全部满足采购需求中设备带“▲”号的技术条款（即三、设备技术要求序号（一）（二）和（七），共25项条款），得15分；有1项条款为负偏离或不响应，扣0.6分，最高扣15分。注：以投标文件中的《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中的响应情况为准，未填写或不响应视为不满足。
	设备技术响应程度（不带“★”“▲”号条款）（10.0分）	供应商全部满足采购需求中设备不带“★”“▲”号的技术条款（即三、设备技术要求序号（三）（四）（五）（六）（八）和（九），共50项条款），得10分；有1项条款为负偏离或不响应，扣0.2分，最高扣10分。注：以投标文件中的《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中的响应情况为准，未填写或不响应视为不满足。

	<p>安装施工方案1 (5.0分), (等次分值选择: 0.0; 1.0; 3.0; 5.0;)</p>	<p>根据供应商按照其他商务要求编制的安装施工方案进行综合评价: 1、施工安排: (1) 供应商编制的施工安排符合《建筑施工组织设计规范》(GB/T 50502-2009), 且能够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相关要求和实现项目目标要求的, 具备可行性和可操作性, 得5分; (2) 供应商编制的施工安排符合《建筑施工组织设计规范》(GB/T 50502-2009), 基本满足采购需求相关要求和实现项目目标要求的, 但可行性和可操作性不高, 得3分; (3) 供应商编制的施工安排不完全符合《建筑施工组织设计规范》(GB/T 50502-2009), 不能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相关要求和实现项目目标要求的, 不具备可行性和可操作性, 得1分; (4) 没有编制施工安排的不得分。</p>
	<p>安装施工方案2 (5.0分), (等次分值选择: 0.0; 1.0; 3.0; 5.0;)</p>	<p>根据供应商按照其他商务要求编制的安装施工方案进行综合评价: 2、施工进度计划: (1) 供应商编制的施工进度计划符合《建筑施工组织设计规范》(GB/T 50502-2009), 且能够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相关要求和实现项目目标要求的, 具备可行性和可操作性, 得5分; (2) 供应商编制的施工进度计划符合《建筑施工组织设计规范》(GB/T 50502-2009), 基本满足采购需求相关要求和实现项目目标要求的, 但可行性和可操作性不高, 得3分; (3) 供应商编制的施工进度计划不完全符合《建筑施工组织设计规范》(GB/T 50502-2009), 不能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相关要求和实现项目目标要求的, 不具备可行性和可操作性, 得1分; (4) 没有编制施工进度计划的不得分。</p>
<p>技术部分</p>	<p>安装施工方案3 (4.0分), (等次分值选择: 0.0; 1.0; 2.0; 4.0;)</p>	<p>根据供应商按照其他商务要求编制的安装施工方案进行综合评价: 3、施工准备与资源配置计划: (1) 供应商编制的施工准备与资源配置计划符合《建筑施工组织设计规范》(GB/T 50502-2009), 且能够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相关要求和实现项目目标要求的, 具备可行性和可操作性, 得4分; (2) 供应商编制的施工准备与资源配置计划符合《建筑施工组织设计规范》(GB/T 50502-2009), 基本满足采购需求相关要求和实现项目目标要求的, 但可行性和可操作性不高, 得2分; (3) 供应商编制的施工准备与资源配置计划不完全符合《建筑施工组织设计规范》(GB/T 50502-2009), 不能够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相关要求和实现项目目标要求的, 不具备可行性和可操作性, 得1分; (4) 没有编制施工准备与资源配置计划的不得分。</p>

	<p>安装施工方案4 (4.0分)，（等次分值选择： 0.0; 1.0; 2.0; 4.0;）</p>	<p>根据供应商按照其他商务要求编制的安装施工方案进行综合评价： 4、施工方法及工艺要求：（1）供应商编制的施工方法及工艺要求符合《建筑施工组织设计规范》（GB/T 50502-2009），且能够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相关要求和实现项目目标要求的，得4分；（2）供应商编制的施工方法及工艺要求符合《建筑施工组织设计规范》（GB/T 50502-2009），基本满足采购需求相关要求和实现项目目标要求的，但可行性和可操作性不高，得2分；（3）供应商编制的施工方法及工艺要求不完全符合《建筑施工组织设计规范》（GB/T 50502-2009），不能够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相关要求和实现项目目标要求的，不具备可行性和可操作性，得1分；（4）没有编制施工方法及工艺要求的不得分。</p>
	<p>售后及维保方案 (7.0分)，（等次分值选择： 0.0; 1.0; 4.0; 7.0;）</p>	<p>根据供应商按照采购需求中“售后及维保要求（不含“★”号条款）”提供的售后及维保方案进行综合评价：（1）方案内容清晰、完善，描述全面且清晰，可行性高，符合项目采购需求的，得7分；（2）方案内容完善但不够清晰，可行性不高，基本符合项目采购需求，得4分；（3）方案内容简单不全，不具备可行性，部分不符合项目采购需求，得1分；（4）不提供不得分。</p>
商务部分	<p>同类项目业绩 (10.0分)</p>	<p>供应商自2021年1月1日至今，具有分布式光伏建设项目的业绩，每提供一项得1分，本项最高得10分。注：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包括项目内容、签约日期、双方盖章）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项目质量 (5.0分)</p>	<p>2021年1月1日以来的项目（必须为以上业绩情况中有效计分的业绩，已完结并取得验收报告（或验收证明），每提供1份得1分，最高得5分。注：提供验收报告（或验收证明）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团队技术人员1 (2.0分)</p>	<p>（1）供应商拟投入的项目负责人具有副高级（或以上级别）职称，得2分。注：提供上述人员的职称证书复印件及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p>
	<p>团队技术人员2 (3.0分)</p>	<p>（2）供应商拟投入的项目团队（项目负责人除外）中：具有副高级（或以上级别）职称，每个得1分，最高得3分；具有中级职称，每个得0.5分，最高得1.5分。本项合计最高得3分。注：提供上述人员的职称证书复印件及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p>
<p>投标报价</p>	<p>投标报价得分 (30.0分)</p>	<p>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p>

4.汇总、排序

采购包1: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以下顺序排列：（1）技术得分由高到低；（2）商务得分由高到低；（3）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4）节能、环保产品。如以上都相同，由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推荐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以核心产品为准。多个核心产品的，有一种产品品牌相同，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候选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

中标候选人)。

5.中标价的确定

除了按第四章第一点第7条修正并经投标人确认的投标报价作为中标价外，中标价以开标时公开唱标价为准。

6.其他无效投标的情形：

(1)评标期间，投标人没有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2)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3)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4)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招标公平、公正的。

(5)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合 同 书

采购计划编号：_____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广东奥林匹克体育中心分布式光伏建设项目甲 方：广东省奥林匹克体育中心

电 话：_____ 传真：_____ 地址：_____

乙 方：_____

电 话：_____ 传真：_____ 地址：_____

根据广东奥林匹克体育中心分布式光伏建设项目(采购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项目内容

(一) 分布式光伏建设区域、数量、容量、面积：

序号	区域	光伏板块数	单块光伏容量 (kWp)	总容量 (k Wp)	光伏板面积
1	体育场挑檐	820	0.44	360.8	1601.25
1.1	三层挑檐	160	0.44	70.4	312.44
1.2	四层挑檐	201	0.44	88.44	392.5
1.3	五层挑檐	459	0.44	201.96	896.31
2	指挥中心	306	0.635	194.31	855.36
合计		1126		555.11	2456.61

采购范围

完成从太阳能光伏电站手续办理、太阳能电池至并网点的勘察及设计、设备材料采购供应（包括但不限于配套并网设施、交流汇流箱、晶体硅太阳能光伏组件、逆变器、光伏变压器、开关柜、光伏支架、电缆等）、安装、质量控制、培训、光伏发电系统接入甲方电力监控系统和智慧场馆平台、电网接入系统检测、调试、试运直至供电部门验收并交付生产使用等全过程的服务事宜。

设备清单

序号	名称及规格	单位	数量
(一)	发电设备及安装		
1	光伏发电设备及安装		
1.1	光伏组件		
1.1.1	光伏组件 440Wp 屋面	块	820

1.1.2	光伏组件 635Wp 屋面	块	306
1.2	固定支架		
1.2.1	固定支架 热镀锌角钢支架（屋面）	t	3.676
1.2.2	固定支架 热镀锌角钢支架（屋面）	t	3.852
1.2.3	316不锈钢 M8圆柱头内六角螺栓(屋面)	套	2844
1.2.4	316不锈钢 M8内六角平圆头螺栓(屋面)	套	2844
1.2.5	316不锈钢 M10*30圆柱头内六角螺栓(屋面)	套	6888
1.2.6	316不锈钢 M10*70外六角螺栓(屋面)	套	656
1.2.7	边压块	套	2283
1.2.8	中压块	套	1061
1.3	高空作业增加费	项	1
2	汇流及变配电设备及安装		
2.1	逆变器		
2.1.1	组串式逆变器 25kW	台	1
2.1.2	组串式逆变器 40kW	台	3
2.1.3	组串式逆变器 50kW	台	1
2.1.4	组串式逆变器 60kW	台	2
2.1.5	组串式逆变器 33kW	台	1
2.1.6	组串式逆变器 150kW	台	1
2.1.7	智能通信棒 4G RS485/USB接口	套	9
3	集电线路		
3.1	直流电缆		
3.1.1	光伏直流电缆 PV-F-1×4mm ²	m	8800
3.1.2	MC4插接头 每套含公母头	套	210
3.2	交流电缆		
3.2.1	封闭密集母线 630A/4P	m	10
3.2.2	母线 3×(TMY-100×8)+1×(TMY-80×8)	m	10
3.3	电缆桥架		
3.3.1	电缆桥架 50×50mm, δ=1.2mm, 镀镁铝 锌桥架	m	10
3.3.2	电缆桥架 150×75mm, δ=1.2mm, 热镀 锌	m	550
3.3.3	电缆桥架 100×50mm, δ=1.2mm, 热镀 锌	m	125
3.3.4	电缆桥架 200×100mm, δ=1.2mm, 热镀 锌	m	70
3.3.5	电缆桥架 300×100mm, δ=1.2mm, 热镀 锌		15

3.4	电缆保护管		
3.4.1	抗紫外线PE管 $\Phi 25$	m	900
4	接地		
4.1	接地母线 热镀锌扁钢 -40 \times 4	m	650
4.2	接地导线 软导线 ZR-BVR-1 \times 4mm ²	m	181
4.3	接地导线 软导线 WDZC-BVR-1 \times 16mm ²	m	2
4.4	配管 SC25		363
5	安健环（发电部分）	套	2
6	分系统调试		
6.1	发电子方阵系统调试	项	3
6.2	发电场电气整套启动调试	项	1
(二)	升压站变配电设备及安装		
1	汇流及配电设备及安装		
1.1	户外光伏汇流箱	台	3
1.2	数据采集器	项	2
1.3	光伏并网计量柜	台	2
2	电力电缆敷设		
2.1	交流电缆 WDZC-YJY23-3 \times 185+2 \times 95	m	300
2.2	交流电缆 WDZC-YJY-3 \times 150+2 \times 70	m	17
2.3	交流电缆 WDZC-YJY-3 \times 35+2 \times 16	m	512
2.4	交流电缆 WDZC-YJY-3 \times 25+2 \times 16	m	850
2.5	交流电缆 WDZC-YJY-5 \times 16	m	150
2.6	低压电缆终端头 3 \times 185+2 \times 95mm ²		2
2.7	低压电缆终端头 3 \times 150+2 \times 70mm ²	套	2
2.8	低压电缆终端头 3 \times 35+2 \times 16mm ²	套	4
2.9	低压电缆终端头 3 \times 25+2 \times 16mm ²	套	6
2.10	低压电缆终端头 5 \times 16mm ²	套	2
(三)	控制保护设备及安装		
1	监控（检测）系统设备及安装		
1.1	发电二次部分	项	1
1.1.1	网关	台	3
1.1.2	485转光口转换器	台	3
2	调度自动化设备及电量计量系统设备及安装		
2.1	无功功率控制系统	套	2
(四)	其他设备及安装		
1	清洗水管		
1.1	给水管 PPR水管 DN32	m	100
1.2	水龙头	套	6
1.3	水表	套	1

1.4	闸阀	套	7
1.5	灭火器	套	13

二、设备技术要求

（一）光伏组件要求

- 1、组件功率单片仅允许正偏差，单晶硅光伏组件全光照面积的光电转换效率不低于21%。
- 2、所供光伏组件需具备一定的抗潮湿能力、抗台风能力，组件在雨、雾、露水或融雪的湿气的的环境下，组件能正常工作，绝缘性能满足要求，不允许出现漏电现象，湿漏电流试验需满足IEC6121510.18条款相关规定。
- 3、光伏组件各部件在正常工况下能安全、持续运行，不应有过度的应力、温升、腐蚀、老化等问题。如在使用中出现质量问题，允许甲方请第三方对其产品进行测试和检验（IEC测试标准），并由乙方承担相应费用。
- 4、光伏组件使用寿命不应低于25年，质保期不少于10年；衰减率在首年内不高于2.0%，10年内不高于6.05%，25年内不高于12.80%。
- 5、所提供光伏组件必须通过PID检测，并提供第三方认证单位检测报告及防PID专题论证报告。要求组件经过外加1000V反向电压，85%湿度、85摄氏度温度的湿热试验96小时后，组件功率衰减不大于初始功率的5%，湿漏绝缘符合要求。

（二）逆变器要求

- 1、逆变器最大逆变效率不低于98.4%。
- 2、本项目选用组串式逆变器，所选的逆变器型号至少具备CQC、CGC、TUV、VDE-AR-N 4105、BDEW认证之一（提供完整检测报告），并提供业绩清单和用户证明。选用品牌是至少有18个月的运行业绩，并提供业绩清单和用户证明。组串式逆变器必须具备PID修复功能。
- 3、全场容配比不得高于1.3，且逆变器须在直流交流比值1.5（容配比）以上的工况下长期运行的能力，在直流输入功率超过逆变器额定输入功率的1.1倍以上具有自动限发功能，交流输出功率不能高于逆变器额定功率的1.1倍，散热性能优良。
- 4、逆变器输出功率大于其额定功率的50%时，功率因数应不小于0.98，输出有功功率在20%-50%之间时，功率因数不小于0.95。同时逆变器功率因数必须满足地区电网要求。
- 5、额定功率下电流总谐波畸变率 $\leq 3\%$ ；交流输出三相电压的允许偏差不得超过额定电压的 $\pm 7\%$ ；直流分量不超过其交流额定值的0.5%。
- 6、逆变器应具有电网过/欠压保护、过/欠频保护、防孤岛保护、短路保护、恢复并网保护、过流保护、极性反接保护、防反放电保护、过载保护功能、过热保护、三相不平衡保护、绝缘阻抗监测、残余电流监测功能及告警功能，应满足相应的环境使用要求。逆变器具备智能诊断功能。以上所有功能应满足当地电网部门最新技术规范要求。
- 7、60kW以上并网逆变器应具备低电压穿越功能，必须同时具备平衡穿越和不平衡穿越能力。
- 8、设计寿命不低于25年，平均无故障时间不低于5年。在环境温度为 $-20^{\circ}\text{C}\sim +50^{\circ}\text{C}$ ，相对湿度 $\leq 99\%$ ，海拔高度 ≤ 1000 米情况下能正常使用。在本次招标项目地使用，逆变器外壳、箱体保证寿命25年。
- 9、逆变器须具备防盐雾腐蚀措施，具备防盐雾腐蚀功能，具备抵抗50年一遇风压功能，逆变器防护等级 $\geq \text{IP66}$ 。逆变器具备无功补偿功能，保证用电功率因数在超前0.95~滞后0.95区间内连续可调。
- 10、逆变器的直、交流取数满足时钟同步的要求，其直、交流侧必须能准确无误地传到监控系统。
- 11、逆变器具备自诊断能力，在线运行时应对逆变器控制系统硬件及软件进行自诊断，及时检测出故障部位模件和性质，当诊断出故障时，应自动发出报警信号。
- 12、逆变器具备最大功率点跟踪（MPPT）功能。光伏组件的输出功率随时变化，因此逆变器的输入终端电阻应能自适应于光伏发电系统的实际运行特性，随时准确跟踪最大功率点，保证光伏发电系统的高效运行。
- 13、逆变器与组串间的连接器需用逆变器配套的连接线，禁止使用外购的连接线。逆变器接线侧线缆需刷防火涂料并装设电缆护套。
- 14、大功率（150kW及以上）逆变器设备应具有带防拉弧智能分断直流开关功能的新型产品，具有组串智能分断开关。
- 15、选用逆变器夜间进入待机或停机后光伏方阵数采逆变器通讯不应中断。
- 16、乙方投标逆变器应具备完善的散热冷却系统，散热窗口应具有防壁虎等小动物进入措施。

（三）光伏电缆敷设要求

- 1、确定光伏组件的组串数量和路径应符合设计要求。
- 2、光伏组件间接插件应连接牢固；光伏组件间连接线可利用支架进行固定，并应整齐、美观。
- 3、直流光伏电缆和光伏连接器应排列整齐、固定牢固，不应出现自然下垂现象，电缆与连接器连接处不应弯曲拉扯过紧，应松紧适度。组件间的直流光伏电缆宜采用绝缘金属轧带固定在支架上。
- 4、电缆允许的最小弯曲半径应符合电缆绝缘及其构造特性要求，电缆敷设应符合现行GB50168的规定。
- 5、电缆敷设应避免物品尖锐边缘，交流与直流电线不应敷设于同一保护管内，且管内电缆不应有接头。穿管布线宜避开高温发热物体。
- 6、光伏方阵的输入、输出端应有明显的极性标志和相关线码编号。
- 7、电缆连接器制作时应避免带电操作，光伏组串到逆变器之间的电缆应遵循先敷设后连接的顺序。
- 8、光伏组件到逆变器之间光伏电缆不得用MC4头续接，必须一根完整的光伏电缆接至逆变器。桥架内禁止使用MC4头。
- 9、禁止采用Y型端子及通过Y端子增加逆变器接入容量。
- 10、相邻组件间的正负极串接电缆需要固定，各自用BV护套铜芯扎丝将光伏电缆固定在组件边框，防止MC4头晃动时影响接线盒与电缆之间的接触可靠性。设计施工图需要给出线缆绑扎方式详图及施工要求（确保MC4头避开组件间缝隙）。
- 11、可将线夹固定在组件边框（接线盒附近）光伏电缆固定在线夹内固定牢固，固定线缆时要保证夹子松紧度，要确保线缆不从夹子内部脱落，设计施工图需要给出线缆夹设计详图及线缆固定方式详图、施工要求。

（四）光伏连接器MC4接头安装要求

- 1、光伏连接器应与直流光伏电缆线径相匹配。
- 2、光伏组件连接器的品牌及型号需与组件自带连接器一致,应按照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安装手册进行安装，且应使用专用安装工具安装。
- 3、光伏连接器制作时要采用专用的压线钳，压接完毕的接头不能破坏线芯，公母插头要完全齿合，不同规格的插头禁止混用、插头应绑扎在光伏组件背后不被太阳直射及避开组件安装间隙，防止雨水浸入。
- 4、MC4头必须悬空或放置在线管内（悬空时不能过于受力绷紧），MC4头不能和光伏支架导轨或导线捆绑在一起。
- 5、组件间MC4头需要避开组件缝隙，防止日晒雨淋。

（五）桥架及穿管安装技术要求

- 1、电缆走廊优先采用底部开放的梯形桥架，屋顶电缆桥架优先采用铝合金材质，室内及电缆沟内桥架优先采用铝合金托架。
- 2、所有电缆桥架均不能看到电缆外露，且保证桥架内的通风、散热，电缆在桥架里占的空间不超过35%。桥架结合处用非自攻螺钉连接，所有联接件为不锈钢质材料，所有的桥架应做抱箍紧固，每隔1m设置一道304-2B不锈钢抱箍（抱箍宽度不低于50mm，厚度不低于1.2mm），按照50年一遇的风速进行设计，同时一块桥架盖板两头均需要有抱箍。
- 3、电缆管在电缆隧道（沟）内露出部分长度为50mm。且同一管径或相近管径应在同一水平线上。同一设备的电缆管应尽可能集中布置。同一设备的电缆管，无论管径大小，应以靠近设备侧管径边对齐。
- 4、设备侧电缆埋管露出地面部分长度应一致，且为100mm。明敷电缆管并排布置时，管之间的净距不应小于20mm。电缆埋管的地上部分应垂直无偏斜，且长度超过1m时，必须加装固定支点，固定支点间距不超过3m。电缆管的弯头不超过3个，直角弯头不多于2个。电缆管接口部位不得露出地面以上，焊接处应刷防腐漆。电缆管对口处，管口外露处必须将管口磨圆滑，以免电缆穿过时被划伤。
- 5、电缆导管安装需根据设计和现场的实际尺寸进行配制。管口无毛刺和尖锐棱角，连接牢固，排列整齐。管子严禁用火焰切割及电焊焊接；金属软管与电缆导管联接采用管子钳或力矩扳手紧固。
- 6、屋面光伏电缆外露（被日晒）长度在150mm以内的穿线套管保护，线管的材质需采用阻燃、防暴晒、抗紫外的HDPE材质，线管需要悬空（不接触屋面）绑扎固定。外露长度大于150mm的光伏电缆须走桥架敷设。
- 7、光伏方阵间的连接电缆宜采用阻燃型PVC管进行保护，拐弯处禁止使用波纹管代替弯头，固定管卡间距 $\leq 1.5m$ ，对室外、穿越楼板、屋面和墙面的电缆，其防水套管与建筑物主体间的间隙，应采用防火材料密封。
- 8、明配管线宜沿墙脚敷设，管卡固定间距最大距离1.5m，应符合现行GB50168规定。

（六）防雷接地技术要求

- 1、光伏发电系统防雷接地系统应满足《光伏发电站防雷技术要求》（GB/T32512）和《建筑物防雷设计规范》（GB50057）的要求。防雷接地系统施工工艺及要求应符合现行GB50169、SJ/T11127的相关规定外，还应符合施工设计文件的要求。

- 2、光伏发电系统的金属支架应与建筑物接地系统可靠连接或单独设置接地。
- 3、带金属边框的光伏组件应将其边框可靠接地，不带边框的光伏组件接地做法应符合设计要求。
- 4、并网箱及逆变器等电气设备的接地应牢固可靠、导通良好，金属盘门应采用裸铜软导线与金属构件或接地排进行接地，符合设计要求。
- 5、接地系统的连接应可靠，不应因加工造成接地线截面减小、强度减弱或锈蚀等问题。异种金属接地极之间连接时接头处应采取防止电化学腐蚀的措施。
- 6、光伏区需要安装接闪器（如设置避雷针，则避雷针的投影不能落在太阳电池组件上）或以组件边框作为接闪器。
- 7、光伏场区所有设备（如逆变器、汇流箱、配电柜、箱变等）输入端都须安装相应等级的浪涌保护器，具有雷电感应防护的能力；
- 8、应确保项目屋面（钢架）设备均在防雷保护范围内，如果超出了原屋面防雷系统保护范围的，应负责改造或单独设置避雷针保护钢架免受雷击。
- 9、对于结构性防水支架部分，由于组件间接地线受导水槽影响，需提前考虑接地设计的可靠性和施工运维的便捷性，保证组件、导水槽、檩条形成完整的等电位体，施工前需要提供详细的设计图。
- 10、接地装置采用钢材时，接地导体应热镀锌，水平敷设的应采用热镀锌的圆钢和扁钢，垂直敷设的应采用热镀锌的角钢、钢管或圆钢。
- 11、当采用扁铜带、铜绞线、铜棒、铜覆钢（圆线、绞线）、锌覆钢等材料作为接地装置时，其选择应符合设计要求。
- 12、水平接地体干线优先选用40×4热渗锌扁钢，接地体引下线优先选用50×5热渗锌扁钢，垂直接地体材料优先选用φ16mm以上的热渗锌圆钢（所有扁钢和镀锌钢管热镀锌厚度不低于70μm），屋面铺设固定设计时需要考虑热胀冷缩影响。
- 13、所有组件边框需采用不小于4mm²专用地线互相接通（组件边框接地禁止采用自攻螺钉，须采用304不锈钢螺栓，固定平垫其中一面须采用带齿平垫），并多点与接地扁铁连接。
- 14、组件、阵列、支架间通过不小于4mm²地线互相连通，各连接点间电阻值不能大于0.03欧姆。
- 15、接地端子须为纯铜（铜含量不小于99.7%），镀锡处理，整体要符合GB/T14315的要求。
- 16、电气设备的接地电阻R≤1欧姆，满足屏蔽接地和工作接地的要求，其他站内接地系统满足接地电阻≤4欧姆的要求。
- 17、在中性点直接接地的系统中，要重复接地，R≤4欧姆防雷接地应该独立设置，要求R≤4欧姆，且和主接地装置在地下的距离保持在3m以上。

（七）光伏自动化监控系统技术要求

- 1、实时检测：采集光伏组件直流侧参数（电压、电流、功率）、逆变器交流侧参数（三相电压/电流、频率、功率因数、有功/无功功率）。监测环境数据（辐照度、环境温度、组件背板温度、风速）。支持组件级/组串级监控（如采用智能逆变器或优化器）。
- 2、故障诊断与报警：实时推送设备异常告警（如绝缘故障、逆变器离线、通信中断），并提供故障定位建议。生成告警日志并支持历史查询（按时间、设备类型、严重等级筛选）。
- 3、数据分析与报表：自动生成发电量统计（日/月/年）、等效利用小时数、减排量计算报表。支持PR（性能比）、系统效率等关键指标分析，数据可视化展示（曲线图、热力图）。
- 4、光伏发电系统的电气运行参数能接入甲方的电力监控系统和智慧场馆平台。

（八）清洗系统安装要求

- 1、设计的冲洗系统应满足国家及行业的相关设计规范、标准；
- 2、应根据光伏组件的布置情况，进行冲洗系统的优化设计，优化设计方案应能完全满足并能覆盖整个光伏组件区域运维过程中的清洗工作，冲洗水管开关出口出水水量大小可调，每个项目配置1-2个出水管口；
- 3、所有的冲洗水管应保证稳定牢靠，不能产生滑移等情况。冲洗系统的固定应考虑结构安全(包括抗台风)要求。
- 4、清洗系统材质需满足25年使用要求。

（九）安健环安装要求

- 1、系统设备按现行版《中国南方电网公司视觉识别系统管理手册》要求设置标识牌，内容包括设备名称、编号等，标识的形状、颜色、尺寸和高度应符合GB2894的相关要求，乙方负责提供和安装。
- 2、光伏组件区域应该安装永久性警示标识。采用铝板/不锈钢制作尺寸：420×297mm（A3纸大小）。采用丝印或腐蚀方式制作。

3、本合同项下户用光伏发电系统所有带电设备（组件、逆变器、并网箱、电表箱/计量箱）的安装位置应有醒目标识，粘贴的标识牢靠，长期使用不褪色，标识应包含“禁止踩踏光伏组件”、“危险警告牌”、“电击警告牌”、“禁止攀爬”、“高空操作，防坠落标识”等标识牌，相关安全标语设置位置及设置内容需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合理设置。光伏接入点按地方供电要求，粘贴或喷涂“此处有光伏接入”、“台区有光伏接入”等提示性文字和符号。

4、所有的设备、电路和元器件都应有唯一的标识，对于开关器件闭合和断开位置应标识清楚。

5、当有多路电缆汇入逆变器时，应分组或成对标识，以区分同一电路的正极和负极与其他组对。

三、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 元（含税价）（大写：人民币 元）。

四、货物要求

（一）货物一般要求：

1、乙方所供本合同项下所有货物（含备件）必须是制造商原装、全新、未使用过的合格产品，产品符合国家及该产品的出厂标准及相关认证规定，在中国范围内合法销售的产品。

2、货物外观清洁，标记编号以及盘面显示等字体清晰、明确；

3、乙方必须确保货物及所有配套件的完整性。对于招标文件没有列出，而对货物的正常运行和维护必不可少的且应属于货物配带的部件、配件等，乙方有责任给予补充。

（二）包装、保险、运输、保管要求：

1、货物的包装必须是制造商原厂包装，其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2、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过程中的质量及安全保障，货物装卸车、货物现场的搬运由乙方负责，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3、货物在现场的保管由乙方负责，直至项目安装、验收完毕。供电部门验收并交付甲方生产使用前，货物的毁损灭失风险由乙方承担。

4、货物在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前的保险由乙方负责，乙方负责其派出的现场服务人员人身意外保险。

5、货物运至甲方指定的使用现场的包装、保险及运输等环节和费用均由乙方负责。

（三）乙方保证本合同项下提供的货物和服务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否则，乙方须承担对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侵权责任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及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五、交货及完工时间、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1、交货及完工时间：自合同签订起50天内完成所供货物的交货、安装、调试及验收后交付使用。

2、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六、付款方式

支付方式分为4期，先票后款，乙方收款账户详见本合同落款处载明的银行账户信息：

1期。签订合同后，乙方提交合格请款资料给甲方，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30%，作为预付款。乙方5个工作日内合法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给甲方，甲方在收到该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30%款（即 元），支付方式为银行转账。

2期。本合同项下全部货物（设备）运到甲方指定地点，经双方确认后，乙方提交合格请款资料给甲方，甲方支付至合同总价的50%，作为进度款。乙方5个工作日内提供合法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给甲方，甲方在收到该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20%款（即 元），支付方式为银行转账。

3期。本合同第一条所指项目完成电网接入前调试，经甲方与供电部门验收并交付生产使用后，乙方提交合格请款资料给甲方，甲方支付至合同总价的70%，作为进度款。乙方5个工作日内提供合法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给甲方，甲方在收到该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20%款（即 元），支付方式为银行转账。

4期。在项目验收合格经双方书面确认（本合同最终结算金额以甲方或相关政府部门指定结算的终审部门或机构审定为准）后，乙方提交合格请款资料给甲方，甲方支付至项目结算总价100%（以最终结算审核价为准），作为尾款。乙方5个工作日内提供合法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给甲方，甲方在收到该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尾款，支付方式为银行转账。

七、履约保证金

1、乙方与甲方签订合同后**30**个工作日内，按合同总价的**5%**，以支票或转账的非现金形式向甲方提交履约保证金，金额为 元，甲方收款账户详见本合同落款处载明的银行账户信息。若乙方没有违约行为，履约保证金在本合同第一条所指逆变器质保期满且无质量问题及纠纷，由甲方无息返还乙方。甲方无正当理由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每逾期一天，除应当退还履约保证金的本金外，还应当按照届时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发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所对应的日利率支付逾期退款违约金，但因乙方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下列任何一种情况发生时，甲方有权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

- (1) 有明显证据证明乙方未按合同的约定履行相关义务；
- (2) 乙方未按照甲方发出的整改通知及时进行整改的；
- (3) 乙方造成设备设施损坏的；
- (4) 乙方在服务期内存在违约行为；
- (5) 乙方和/或乙方任何人员故意或造成重大过失导致甲方经济或名誉（声誉）损失的。

如乙方的前述违约行为给甲方造成损失，甲方有权另行追究乙方的赔偿及相关法律责任。

2、履约保证金在逆变器质保期满且无质量问题及纠纷，**30**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乙方的履约保证金。在履约保证金到期前**1**个月内，甲乙双方应根据该项目清单内容组织一次全面的实地检查，如发现乙方仍存在质保范围内的质保责任，乙方应及时予以整改、维护，并经甲方相关部门确认。质保期内如乙方未按现场检查结果及时完成整改、维护工作，则视同乙方尚未完全履行质保范围内的缺陷责任，缺陷责任期和履约保证金退还均顺延，直至完成整改及维护工作，并经甲方相关部门确认后，方可于**10**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乙方的履约保证金。但如乙方在质保期内存在违约行为，甲方有权不予退还该履约保证金，且如乙方的前述违约行为给甲方造成损失，甲方有权另行追究乙方的赔偿责任，乙方申请退还履约保证金时需向甲方提供施工合同、竣工验收报告、试运行确认单等相关文件。

八、验收要求

(一) 1期。设备发货到项目现场，甲方在收到乙方验收申请**7**日内组织履约验收。

1、验收小组按招标文件和响应文件要求对全部产品、型号、规格、数量、外型、外观、包装及资料、文件进行验收，货物拆箱后，应对其全部产品、零件、配件、用户许可证书、资料、介质进行登记，并与装箱单对比，如有出入应立即书面记录，由乙方解决，如影响安装则按合同有关条款处理。

2、乙方投标时所提供的货物如在实际供货时已经废型（不列入该厂家当时的产品系统），如果未能按原价提供更高配置的货物，则按违约处理。

3、乙方必须派技术人员到现场安装调试，货物安装完毕乙方派专业人员检查安装质量。

(二) 2期。

1、项目实施过程中有隐蔽工程的，乙方先进行自检，并在隐蔽验收前**48**小时内通知甲方邀请有关人员现场验收。验收合格，乙方可进行隐蔽和继续施工。

2、具备竣工验收条件时，乙方按国家竣工验收有关规定，向甲方提供完整的竣工资料。验收合格的，双方进行交接，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按照国家甲方要求的时限及时无偿修理或者返工、改建，直至验收合格，否则视为乙方逾期。

3、项目质量应符合国家及行业规定的项目质量检验评定的标准。

(三) 甲方验收通过乙方所供应货物的行为并不代表乙方向甲方供应的货物无任何质量问题和/或价格问题。如若乙方交付的货物存在甲方验收人员在验收现场无法发现的质量问题（包括但不限于货物技术质量问题、使用后才能发现的问题、专业仪器检测才能发现的问题、假冒和/或侵权货物经原生产商或专业部门检测后才能发现的问题等），甲方有权向乙方主张退货或换货，并且乙方应同时向甲方支付甲方要求退货或换货之同等金额的违约金，与此同时，甲方有权另行要求乙方承担因其该等违约行为给甲方造成相应损失的赔偿责任。

九、售后服务要求：

1、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质保期从自项目竣工验收合格之日算起，太阳能组件质保期**10**年，逆变器质保期**5**年（非人为损坏），其他设备质保期为**2**年（如部分设备原厂商提供的质量保证期长于（优于）乙方提供的质保期，以原厂商提供的质保期为准）。质保期内，乙方负责所有设备的上门保修及提供软件升级、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培训和易耗品；质保期内乙方对所供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及合同约定的其它事项。质保期内由于设备维修所产生的全部费用由乙

方承担，所更换的部件质保期从更换之日起重新计算，所需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中。质保期内，如设备或零部件因质量原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时，则质保期和维修期相应顺延。如停用时间累计超过30天则质保期重新计算。

2、乙方负责本合同第一条所指项目竣工后五年内的运行维护，包括但不限于光伏电站安全责任制、安全生产标准化、危险源辨识与评估、隐患排查治理、事故报告与调查、生产指标统计分析与报送、检修维护、设备管理（台账、缺陷、异动、预防性评价等）、电力通信与监控等。

3、光伏设备一旦出现故障，乙方须派出技术工程师到达现场处理故障，并承担一切费用。如遇短路起火等重大安全事故，乙方需在接到甲方通知时起4小时内到场处理并解决问题、恢复生产；如遇发电故障或并网故障等生产问题，乙方需24小时内到场处理并提供解决方案，最迟在五个日历天内完成故障维修，否则承担甲方故障期间的损失。

4、移交后，本合同项下任何货物（设备）和/或本合同项下权益等所有权人的变更均不受影响，乙方都需提供同等售后服务。

十、培训要求：

1、培训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2、培训时间：安装调试完成并交付使用后一星期内；乙方须提供技术培训和提供书面培训资料。

3、培训内容：要求乙方免费负责提供有关设备功能、安装、操作、维护等培训；

4、培训目标：甲方技术人员经过培训后，能充分了解本合同项下货物（设备）的原理和流程，能熟练地掌握操作方法，并能及时排除部分设备故障；

5、培训费用：乙方免费培训。

十一、其他要求：

1、乙方签订合同后，提供安装方案，经甲方审核通过后，乙方采购设备及进场安装。光伏系统安装完毕后，乙方负责接入公共电网，并网调试，并网运行。

2、乙方须按时按量完工，因乙方自身原因逾期完工的按日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3‰的违约金，累计逾期___个工作日内，视为根本性违约，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以解除通知送达乙方之日的工程量且该工程量经甲方验收通过后予以结算，在扣除乙方的违约金（前述违约金为本合同总金额的10%）以及赔偿甲方损失款后支付剩余合同款（如有），如若经甲方验收通过的前述工程量所对应的合同款不足以抵偿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的违约金和赔偿金，乙方须按照甲方要求及时足额支付相应的差额款项。

3、乙方须在项目完工之日起___个工作日内提交合格的申请验收资料到___进行项目验收，因乙方逾期提交申请验收资料的按日扣减合同总金额3‰的违约金进行结算，累计逾期___个工作日内视为根本性违约，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且有权按照本合同本条第2款的约定追究乙方的违约赔偿责任。

4、乙方在安装施工过程中须服从全运会场馆改造项目建设单位、监理、总包和甲方管理，与参建的其他施工单位积极沟通、协调，相互配合，确保双方施工质量和进度。如乙方不服从管理造成的甲方损失由乙方负责。

5、甲方如有所增加采购的货物按中标货物同等价格结算。

十二、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采购文件、报价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退回相应的货款并支付本合同总金额10%的违约金。

2、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完工时间完成本项目全部内容，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15天以上的，视为根本性违约，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须无条件向甲方退还已收取的全部款项（如若迟延退款，须按日向甲方支付1‰的资金占用费），且须按照本合同总金额的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且如乙方的该等违约行为给甲方造成损失，甲方有权另行追究乙方的赔偿责任。

3、乙方如若没有按本合同约定和相关法律文件的规定履行售后服务和质量保证期服务，甲方可委托任何第三方提供服务或另行购买相同或相似型号、品质的货物，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支付，此外，如若乙方的该等违约行为给甲方造成损失，甲方有权另行追究乙方的赔偿责任。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下简称《民法典》）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这里所指“其他组织”不包括法人的分支机构，由于法人分支机构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不能以分支机构的身份参加政府采购，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但由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具有其特殊性，如果能够提供其法人给予的相应授权证明材料，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详见资格性审查表要求）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4.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函。

5.信用记录查询

（1）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2）查询截止时点：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当天；

（3）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处理。

6.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投标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封面

(正本/副本)

采购计划编号：**440001-2025-03857**

采购项目编号：**0724-2531Z1970709**

所投采购包：第 包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目录

- 一、投标函
- 二、开标一览表
- 三、分项报价表
- 四、政策适用性说明
- 五、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六、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七、投标保证金
- 八、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 九、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 十、承诺函
- 十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二、监狱企业
- 十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十四、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 十五、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 十六、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 十七、商务条件响应表
- 十八、履约进度计划表
- 十九、各类证明材料
- 二十、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支付承诺书
- 二十一、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 二十二、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 二十三、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 二十四、附件
- 二十五、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采购合同履行保险凭证

格式一：

投标函

致：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你方组织的“广东奥林匹克体育中心分布式光伏建设项目”项目的招标[采购项目编号为：0724-2531Z1970709]，我方愿参与投标。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广东奥林匹克体育中心分布式光伏建设项目”项目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利。

(投标人名称)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按招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货物与相关服务的投标总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二）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投标截止日有效，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中标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标日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回投标或中标后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不提交履约保证金，则贵方将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四）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报价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五）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六）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采购需求》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七）我方作为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投标人，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八）我方投标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九）我方接受采购人委托向贵方支付代理服务费，项目总报价已包含代理服务费，如果被确定为中标供应商，承诺向贵方足额支付。（若采购人支付代理服务费，则此条不适用）

（十）我方与其他投标人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十一）我方承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十二）我方未被列入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中。

（十三）我方承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十四）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1）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违法记录，或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已届满：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标委员会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五）我方对在本函及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十六）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代表姓名：_____ 职务：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二：

开标一览表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开标一览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序号	采购项目名称/采购包名称	投标报价（元/%）	交货或服务期	交货或服务地点
1				

投标人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三：

分项报价表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分项报价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采购包：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品目号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产地	制造商名称	单价	数量	总价
1									

品目号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服务标准	单价	数量	总价
1									

投标人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四：

政策适用性说明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的技术方案中，采用符合政策的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主要产品与核心技术介绍说明如下：

序号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制造商(开发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	认证证书编号	该产品报价在总报价中占比（%）
1							
2							
3							
4							
5							
...							

注：1.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2.“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在对应“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栏中勾选，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五：

（投标人可使用下述格式，也可使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 现任我单位 _____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 _____

附：代表人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注册号码： _____ 企业类型： _____

经营范围： 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职务：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六：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对于银行、保险、电信、邮政、铁路等行业以及获得总公司投标授权的分公司，可以提供投标分支机构负责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是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任_____职务，有效证件号码：_____。现授权（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就“广东奥林匹克体育中心分布式光伏建设项目”项目采购[采购项目编号为0724-2531Z1970709]的投标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章）：_____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七:

投标保证金

采购文件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应在此提供保证金的凭证的复印件。

格式八：

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格式九：

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格式十：

（对于采购需求写明“提供承诺”的条款，供应商可参照以下格式提供承诺）

承诺函

致：广东省奥林匹克体育中心

对于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我方郑重承诺如下：

如中标/成交，我方承诺严格落实采购文件以下条款：（建议逐条复制采购文件相关条款原文）

（一）星号条款

1.

2.

3.

.....

（二）三角号条款

1.

2.

3.

.....

（三）非星号、非三角号条款

1.

2.

3.

.....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承建本项目工程为中小企业或者承接本项目服务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应当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并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

格式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十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函未填写或未勾选视作未做声明。

格式十四：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立约方：（甲公司全称）

（乙公司全称）

（.....公司全称）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自愿组成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响应活动。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就项目的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有关事务协商一致订立协议如下：

一、联合体各方关系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共同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的响应。（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成员，若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二、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1.（甲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的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双方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2.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上承担连带责任。

3.如果本联合体中标，（甲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部分，（乙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部分。

4.如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书，并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5.联合体成员（公司全称）为（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将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工作内容（联合体成员中有小型、微型企业时适用）。

三、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参与本采购包响应，联合体各方不能作为其它联合体或单独响应单位的项目组成员参加本采购包响应。因发生上述问题导致联合体响应成为无效报价，联合体的其他成员可追究其违约责任和经济损失。

四、联合体如因违约过失责任而导致采购人经济损失或被索赔时，本联合体任何一方均同意无条件优先清偿采购人的一切债务和经济赔偿。

五、本协议在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内有效，如获中标资格，合同有效期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六、本协议书正本一式_____份，随投标文件装订_____份，送采购人_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一份；副本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执_____份。

甲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_，乙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_，.....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 联合响应时需签本协议，联合体各方成员应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确认。

2. 本协议内容不得擅自修改。此协议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附件之一。

格式十五：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签订合同时间	竣工验收报告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					

根据上述业绩情况，按招标文件要求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及评审标准要求的证明材料。

格式十六：

《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序号	标的名称	参数性质	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型号	是否偏离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备注
1								
2								
3								
4								
5								
6								
...								
...								

说明：

1.“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技术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2.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3.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4.“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七：

《商务条件响应表》

序号	参数性质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是否偏离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						

说明：

1.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商务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

2. 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3.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4.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5. “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八：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1	拟定__年__月__日	签订合同并生效	
2	__月__日—__月__日		
3	__月__日—__月__日		
4	__月__日—__月__日	质保期	

格式十九：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各类证明材料

- 1.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 2.投标人认为需提供其他资料。

格式二十：

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致：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广东奥林匹克体育中心分布式光伏建设项目招标中获中标（采购项目编号：0724-2531Z1970709），我方保证在收取《中标通知书》时，按招标文件对代理服务费支付方式的约定，承担本项目代理服务费。

我方如违约，愿凭贵单位开出的违约通知，从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中支付，不足部分由采购人在支付我方的中标合同款中代为扣付；以投标担保函（或保险保函）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时，同意和要求投标担保函开立银行或担保机构、保险保函开立的保险机构应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的要求办理支付手续。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名称（公章）：_____

投标人法定地址：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承诺日期：_____

格式二十一：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序号	投标人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1	
2	
3	

注：投标人完成本项目需要采购人配合或提供的条件必须在上表列出，否则将视为投标人同意按现有条件完成本项目。如上表所列附加条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格式二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投标人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投诉函时使用，不属于投标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询问函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我单位已登记并准备参与“广东奥林匹克体育中心分布式光伏建设项目”项目（采购项目编号：0724-2531Z1970709）的投标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 一、_____（事项一）
 - （1）_____（问题或条款内容）
 - （2）_____（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 （3）_____（建议）
- 二、_____（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地址/邮编：_____

电话/传真：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2：_____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_____ 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采购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诉书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被投诉人1：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2：_____

.....

相关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向提出质疑, 质疑事项为：_____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投诉事项2：_____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_____ 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

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格式二十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内容和格式自拟。

格式二十四：

附件（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政府采购投标（响应）担保函

编号：【 】号

（采购人）：

鉴于_____（以下简称“投标（响应）人”）拟参加编号为_____的（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响应），根据本项目采购文件，投标（响应）人参加投标（响应）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且可以投标保险凭证的形式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应投标（响应）人的申请，我方以保险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保险凭证：

一、保险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响应）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险责任：

- 1.中标（成交）后投标（响应）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2.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响应）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险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即本项目的投标（响应）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本保险凭证自__年__月__日起生效，有效期至开标日后的90天内。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户名和开户行，并附有证明投标（响应）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15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响应）人向你方支付相应的索赔款项。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终止。

五、免责条款

1.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响应）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响应）人投标（响应）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采购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 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公章）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格式二十五：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

编号：

（采购人）：

鉴于贵方在_____项目（项目编号为_____以下简称“项目”）的采购中，确定_____为中标人/供应商，拟签订/已签订项目相关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依据主合同的约定，供应商应向贵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贵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金额

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_____%，数额为_____（大写），币种为人民币（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三、我方保证的期间为：本保函自开立之日起生效，至 年 月 日止。

四、在本保函的有效期限内，如被保证人违反上述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义务，我方将在收到你方提交的本保函文件及符合下列全部条件的索赔通知后 30 个工作日内以上述保证金额为限支付你方索赔金额：

（一）索赔通知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提出，列明索赔金额，并由你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二）索赔通知文件必须同时附有：

1. 一项书面声明，声明索赔款项并未由被保证人或其代理人直接或间接地支付给你方；
2. 证明被保证人违反上述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义务以及有责任支付你方索赔金额的证据。

（三）索赔通知文件必须在本保函有效期内到达以下地址：

_____。

五、本保函保证金额将随被保证人逐步履行保函项下合同约定或法定的义务以及我方按你方索赔通知文件要求分次支付而相应递减。

六、本保函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不得设定担保。受益人未经我方书面同意转让本保函或其项下任何权利，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义务与责任全部消灭。

七、本保函项下的合同或基础交易不成立、不生效、无效、被撤销、被解除，本保函无效；被保证人基于保函项下的合同或基础交易或其他原因的抗辩，我方均有权主张。

八、因本保函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按以下第（一）种方式解决：

（一）向我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二）提交 此栏空白 仲裁委员会(仲裁地点为此栏空白)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九、本保函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十、其他条款：

1. 本保函有效期届满或提前终止，本保函自动失效，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义务与责任自动全部消灭，此后提出的任何索赔均为无效索赔，我方无义务作出任何赔付。

2. 所有索赔通知必须在我方工作时间内到达本保函规定的地址。

十一、本保函自我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盖章）

联系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开立日期：__年__月__日

采购合同履行保险凭证

致被保险人_____：

鉴于你方_____（招标方/被保险人）接受投保人_____（投标方）参加_____（采购）项目的投标，向投保人签发中标通知书，投保人在我公司投保《采购合同履行保证保险》，我公司接受投保人的请求，在保险责任范围内，愿意就投保人履行与你方订立的采购合同，向你方提供如下保证保险：

一、我公司对上述采购项目出具的《采购合同履行保证保险》保单号：

二、上述保单项下我公司的保险金额（最高限额）：人民币（¥：元）

上述全部保险单的保险金额随投保人逐步履行采购合同约定的义务或我公司的赔付而递减。

三、本保险的保险期间自____年__月__日__时起至____年__月__日__时止，共计__天。

四、本保险合同仅承担履约保证责任：在本保险期限内，供应商在《采购合同》的履约过程中，因下列情形给你方造成直接损失的，在收到你方提交的符合保险合同约定的全部条件的书面文件，我公司依据保险合同有关约定并与你方达成一致赔偿意见后 30 个工作日内以上述保险金额为限，支付你方索赔金额。

（一）投保人未按照采购合同约定的时间、地点交付采购标的；

（二）投保人供应采购标的的规格、型号、数量、质量等不符合《采购合同》的约定。

五、索赔文件

（一）经被保险人有权人签字、加盖被保险人公章的书面索赔声明正本，索赔声明须注明本保险凭证对应的保单号并申明如下事实：

（1）投保人未履行采购合同相关义务；

（2）投保人的违约事实。

（二）保险单正本；

（三）《采购合同》副本及与采购项目进展、质量、缺陷有关的证明文件（包括《中标通知书》、投标书及其附录、会议纪要、其他合同文件等）；

（四）保险人要求投保人、被保险人所能提供的与确认保险事故的性质、原因、损失程度等有关的其他证明和资料；

（五）仲裁机构出具的裁决书或法院出具的裁定书、判决书等生效法律文书（适用于仲裁或诉讼确认损失的方式）；

六、未经保险人书面同意，本保险凭证与保险合同不得转让、质押，否则保险人在本保险凭证与保险合同项下的保险责任自动解除。

七、本保证保险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向保险人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本保证保险适用的保险条款为《_____》。

九、保险责任免除及其他本保险凭证未载明事宜以保险合同约定为准。

十、本保险凭证自保险人加盖保单专用章起生效。

保证人：_____（盖章）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开立日期：____年__月__日